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2-028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审议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2,624,971,644.78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2021 年初未分配利润	883,729,679.11	1,601,274,093.73
加:本期净利润("-"表示亏损)	-2,624,971,644.78	883,569,835.93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128,064,380.99	-
减:2020 年度利润分配	-	-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	-
提取盈余公积	88,356,983.59	88,356,983.5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021 年末未分配利润	-1,701,534,568.27	2,396,486,946.07

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1 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0 元。

鉴于公司近年来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及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遵循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当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1 元;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公司 2021 年度每股收益为-0.9102 元,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公司将一如既往的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2、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按照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2-030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审议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本公告日,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21 年末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重新估计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在清查的基础上,综合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2)第 3-0010 号、第 3-109 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 01-365 号),对各类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情况说明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1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 2021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16,994.2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超过 3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外币折算差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	核销/销及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5,073.94	6,714.39	-	-	-753.61	41,034.7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83.35	109.47	-9.23	-	-4.07	979.52
存货跌价准备	32,709.87	31,960.07	-0.20	-	-7,121.72	57,548.0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3,017.14	57,519.48	-34.88	-112,669.78	-26,370.80	161,461.1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504.79	20,598.96	-0.98	-	-3,224.78	30,877.9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541.23	91.92	-	-5,908.09	-5,633.14	91.92
商誉减值准备	23,764.22	-	-	-20,315.45	-	3,448.77
合计	360,494.54	116,994.29	-45.29	-138,893.32	-43,108.12	295,442.10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方法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情况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单项重大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账龄风险组合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所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41,034.72 万元,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14.39 万元,本年度核销坏账金额 753.61 万元,外币折算差额等减少坏账准备 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979.52 万元,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9.47 万元,本年度核销坏账金额 4.07 万元,外币折算差额等减少坏账准备 9.23 万元。

2、存货的减值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降,部分设备闲置导致单位成本上升。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准则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期末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执行减值测试。以产品最近订单售价为基础、扣除加工成最终产品并销售的加工费用和销售费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年初存货跌价准备 32,709.87 万元,本次按照存货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 37,934.85 万元,期末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消失,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2,073.70 万元,本年度因出售等因素导致的其他影响金额 11,023.00 万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57,548.02 万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准则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期末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采用市场法或收益法重新估计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021 年 3 月,受到境外特定客户终止采购关系影响,公司与境外特定客户相关的机器设备可能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综合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对于存在减值的固定资产,根据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孰低,确认资产减值损失,2020 年度计提相关减值准备 235,679.27 万元。

2021 年 4 月,公司分别以 170,000 万元、72,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子公司江西晶润光学有限公司拥有的与向境外特定客户供应摄像头相关业务的经营性资产转让/出售给闻泰科技。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021 年 10 月,公司子公司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以出售其子公司股权和放弃同比例增资权的方式转让了对公司持有的部分与境外特定客户触控业务相关的设备等经营性资产的控制权。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放弃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

2021 年,对于与境外特定客户业务相关的其他资产,公司仍积极寻求对外转让、内部综合利用等措施,降低实际损失。2021 年度公司出售了部分剩余相关资产(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拟出售子公司股票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但受产线配套复杂程度、客户加工需求、预算及相关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未能就部分与境外特定客户相关的剩余设备等资产与原收购意向方达成交易,公司聘请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该部分设备再次进行减值测试评估。

除上述交易涉及子公司股权和资产外,公司对其他资产同步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部分设备进行减值测试评估,重新估计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综合评估结果,公司 2021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7,519.48 万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1.92 万元,合计 57,611.40 万元。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21 年度,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多个产品出货量同比大幅下降。公司根据准则及相关规定要求,对期末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清查,经公司评估,相关产品对应的专利权和专有技术存在减值迹象。

因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也无可参考的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公司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结合行业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生产经营情况、无形资产具体内容、产品结构类型、工艺优化等因素,经与公司研发部门、专利部门综合评估,预计该部分专利权和专有技术未来无法为公司带来净现金流入。

同时,公司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产品对应的专利权和专有技术进行减值测试评估,结合评估结果,公司 2021 年度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598.96 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16,994.29 万元,将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总额-116,994.29 万元,减少公司所有者权益 116,994.29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及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有关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更加客观、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5、《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2)第 3-0010 号、第 3-109 号);

6、《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 01-365 号)。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2-032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审议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009160 号),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24,971,644.78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1,701,534,568.27 元,公司实收股本金额为 3,262,263,437.00 元(公司股份总数为 3,262,263,437.00 股,股本金额为 3,262,263,437.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8.44 亿元,同比下降 52.75%,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25 亿元,主要原因如下:

1、境外特定客户终止采购关系产生的影响:

(1)公司与特定客户相关的产品出货量同比大幅度下降。

(2)公司承担了与特定客户业务相关的子公司在终止采购关系后所产生的运营成本。

2、因国际贸易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 H 客户智能手机业务受到芯片断供等限制措施,导致公司多个产品出货量同比大幅下降。

3、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进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1)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单项重大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计提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账龄风险组合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所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41,034.72 万元,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14.39 万元,本年度核销坏账金额 753.61 万元,外币折算差额等减少坏账准备 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979.52 万元,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9.47 万元,本年度核销坏账金额 4.07 万元,外币折算差额等减少坏账准备 9.23 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降,部分设备闲置导致单位成本上升。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准则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期末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执行减值测试。以产品最近订单售价为基础、扣除加工成最终产品并销售的加工费用和销售费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年初存货跌价准备 32,709.87 万元,本次按照存货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 37,934.85 万元,期末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消失,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2,073.70 万元,本年度因出售等因素导致的其他影响金额 11,023.00 万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57,548.02 万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准则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期末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采用市场法或收益法重新估计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021 年 3 月,受到境外特定客户终止采购关系影响,公司与境外特定客户相关的机器设备可能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综合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对于存在减值的固定资产,根据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孰低,确认资产减值损失,2020 年度计提相关减值准备 235,679.27 万元。

2021 年 4 月,公司分别以 170,000 万元、72,000 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子公司江西晶润光学有限公司拥有的与向境外特定客户供应摄像头相关业务的经营性资产转让/出售给闻泰科技。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021 年 10 月,公司子公司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以出售其子公司股权和放弃同比例增资权的方式转让了对公司持有的部分与境外特定客户触控业务相关的设备等经营性资产的控制权。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及放弃同比例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

2021 年,对于与境外特定客户业务相关的其他资产,公司仍积极寻求对外转让、内部综合利用等措施,降低实际损失。2021 年度公司出售了部分剩余相关资产(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拟出售子公司股票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但受产线配套复杂程度、客户加工需求、预算及相关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未能就部分与境外特定客户相关的剩余设备等资产与原收购意向方达成交易,公司聘请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该部分设备再次进行减值测试评估。

除上述交易涉及子公司股权和资产外,公司对其他资产同步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部分设备进行减值测试评估,重新估计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综合评估结果,公司 2021 年度对相关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7,611.40 万元。

4、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2021 年度,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多个产品出货量同比大幅下降。公司根据准则及相关规定要求,对期末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清查,经公司评估,相关产品对应的专利权和专有技术存在减值迹象。

因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也无可参考的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公司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结合行业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生产经营情况、无形资产具体内容、产品结构类型、工艺优化等因素,经与公司研发部门、专利部门综合评估,预计该部分专利权和专有技术未来无法为公司带来净现金流入。

同时,公司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产品对应的专利权和专有技术进行减值测试评估,结合评估结果,公司 2021 年度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598.96 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116,994.29 万元,将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总额-116,994.29 万元,减少公司所有者权益 116,994.29 万元。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及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不涉及公司关联方。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2-033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内容

修改前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62,263,437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57,817,49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262,263,437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257,817,490 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程序及内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符合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2-034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497,900.00 万元。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度拟与上海欧思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欧思微")进行的采购材料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提供服务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拟与深圳市艾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特智能")进行的采购材料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销售商品及劳务等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本次合计新增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 6,100.00 万元。经上述调整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总金额为 504,000.00 万元。

2、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董事 7 人,审议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蔡荣军先生、蔡高校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同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2022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新增前	新增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租赁服务	安徽精卓	销售产品和服务;提供劳务、厂房租赁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410,000.00	410,000.00	50,516.10	267,358.10
	南昌医疗	销售产品和服务;提供劳务、厂房租赁服务		200.00	200.00	-	18.41
	新菲光	销售服务、提供厂房租赁服务		1,000.00	1,000.00	179.32	713.99
	新思考	销售产品和服务		6,000.00	6,000.00	2.88	33.41
	纵慧芯光	销售产品和服务		1,000.00	1,000.00	-	440.57
	江西新菲	销售产品和提供厂房租赁服务		20,000.00	20,000.00	1,035.36	5,044.99
	江西卓讯	销售产品		1,500.00	1,500.00	270.16	2,029.93
	上海欧思微	提供服务		-	500.00	-	-
	艾特智能	销售产品和服务		-	5,000.00	-	-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	安徽精卓	采购材料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1,200.00	1,200.00	124.26	2,378.43
	新思考	采购材料		50,000.00	50,000.00	4,611.07	29,421.70
	纵慧芯光	采购材料		600.00	600.00	7.44	652.88
	南昌医疗	采购产品		400.00	400.00	-	215.07
	江西新菲	采购产品		5,000.00	5,000.00	14.57	261.13
	江西卓讯	采购产品		1,000.00	1,000.00	21.80	43.91
	上海欧思微	采购材料		-	100.00	-	-
	艾特智能	采购材料		-	500.00	-	-
合计				497,900.00	504,000.00	56,782.96	308,612.52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 1-12 月发生金额(万元)	2021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租赁服务	安徽精卓	267,358.10	396,000.00	11.70%	-32.49%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南昌医疗	18.41	200	0.00%	-90.80%	
	新菲光	713.99	800	0.03%	-10.75%	
	新思考	33.41	300	0.00%	-88.86%	
	纵慧芯光	440.57	5,000.00	0.02%	-91.19%	
	江西新菲	5,044.99	11,000.00	0.22%	-54.14%	
	江西卓讯	2,029.93	2,800.00	0.09%	-27.50%	
接受关联人销售商品及劳务	安徽精卓	2,378.43	5,000.00	0.13%	-52.43%	
	新思考	29,421.70	60,000.00	1.58%	-50.96%	
	纵慧芯光	652.88	5,000.00	0.03%	-86.94%	
	南昌医疗	215.07	400	0.01%	-46.23%	
	江西新菲	261.13	10,000.00	0.01%	-97.39%	
	江西卓讯	43.91	2,000.00	0.00%	-97.80%	
总 计		308,612.52	498,50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安徽精卓、南昌医疗、新菲光、新思考、纵慧芯光、江西新菲及江西卓讯的关联交易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是由于公司产品配置及零部件无法做到精确预测,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进行采购和销售,产品调整和订单数量变化均导致了以上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测发生金额之间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 2021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测值存在差异,理由充分合理,没有违反相关制度和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上海欧思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H3QTY4L

法定代表人:单博

成立日期:2021 年 5 月 12 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上海欧思微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6.5 万元,负债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16.5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3.5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为上海欧思微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上海欧思微发生的交易将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截至目前,上海欧思微的生产经营尚在筹备过程中,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将就 2022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履约具有法律保障。公司及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2、深圳市艾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7880477C

法定代表人:沈澈

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15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五湾社区商海路太子湾商务大厦 6 栋 1001

注册资本:9,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智能电子软硬件的研发与销售;机器人研发和销售;电子产品及其配件、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艾特智能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9,719.12 万元,负债总额为 3,791.45 万元,净资产为 5,927.67 万元;2021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5,397.21 万元,净利润为 14.05 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艾特智能为公司控股股东深